

乾元镇千年古城复兴全域旅游提升项目（二期）

公众参与调查公示

根据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》的通知（中办发〔2021〕11号）、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》的通知（浙委办发〔2019〕53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乾元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对乾元镇千年古城复兴全域旅游提升项目（二期）进行社会风险评估。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：

1、项目名称：乾元镇千年古城复兴全域旅游提升项目（二期）

2、项目范围：本项目在德清乾元镇内实施。

3、项目内容：德清古县衙恢复工程（二期）、德清老县委旧址及其他历史建筑群建设、老县委文化旧址地下停车场及地面基础设施建设、大家山区块文化旅游基地设施建设、大家山区块及周边配套立体车库建设、老剧场旧址建设等 3.92 万平方米建设工程，环古城墙遗址旅游观光带建设、游船观光码头建设、游船观光线路提升工程、镇区旅游市政基础工程及配套停车位、充电桩等项目，布点广告位等。本项目不涉及新增用地。

4、征求意见对象：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。

5、征求意见内容：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；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；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；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。

6、评估单位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小杨 联系方式：13335720058（微信同号）

7、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，以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。

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20日

